

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

通知书编号：20230012

不良行为记录处理通知书

广东华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：

你司负责的龙岗区南湾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施工总承包（2标）（造价咨询），根据我署《不良行为记录处理办法》第四十七条：因咨询人原因，招标工程量清单与招标施工图纸计算工程量产生了缺漏项、套错项、多算或少算的情况（因施工图纸设计深度不足、材料尺寸标注不清、缺少详图及相关说明等造成咨询人无法准确计量计价的，不计入“错漏项、套错项、多算或少算”的情况），并经核实，该缺漏项、套错项、多算或少算的造价（多算或少算的可相互抵消）超过施工合同价的3%。

经研究决定对你单位处理如下：给予六个月书面严重警告（2023年12月12日0时至2024年6月11日24时）。

特此告知。

龙岗区建筑工务署（盖章）

2023年12月12日